

宜蘭縣108年『戒菸衛教人員充能課程訓練』報名辦法

- 壹、 目的：藉由課程訓練，使已取得戒菸衛教資格人員可以充實新的戒菸相關知識；學習者可以重新檢視在戒菸衛教過程中常見的瓶頸與迷思，藉由訓練後能提供民眾以實證為導向之戒菸治療服務，提高民眾戒菸意願，降低二手菸危害。
- 貳、 計畫目標：辦理戒菸諮詢研習課程，醫師及護理人員接受4小時戒菸課程，且課後學習評量成績達75分(含)以上者，提供證明書俾利換證需求。
- 參、 指導單位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
- 肆、 主辦單位：宜蘭縣政府衛生局
- 伍、 辦理日期：108年7月15日（星期一）
- 陸、 辦理地點：宜蘭縣政府衛生局健康大樓4樓會議室（地址:宜蘭市健康路二段2-2號）
- 柒、 報名資格：已取得「戒菸衛教高階訓練合格證書」之相關人員(包含護理人員、心理師、社工師、醫事檢驗師、放射師及藥師等)
- 捌、 申請學分/研習時數：
- 一、專業課程：護理繼續教育積分申請，申請通過後，於課後一個月內協助上課學員登錄積分，請學員自行至衛生福利部繼續教育積分管理系統，查詢積分及下載上課紀錄。
- 二、全程參與核發公務人員研習時數4小時。
- 玖、 差假：全程參加研習課程之學員，將給予4小時之學習時數認證，並由各單位給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差旅費由各單位自行支付。其他：本計畫若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正後另行通知實施。

壹拾、課程表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
13:00-13:20	報到	
13:20-13:30	長官致詞	
13:30-15:10	醫師如何協助心血管疾病病人戒菸	臺安醫院吳憲林醫師
15:10-15:20	休息	
15:20-17:00	「戒菸衛教師」如何協助疾病患者戒菸	臺安醫院吳憲林醫師
17:00	簽退	

壹拾壹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採線上報名：<https://forms.gle/zuGWZUdXYLegUC946>，限額100名，線上報名時間至108年7月8日(星期一)或額滿截止。
- (二)活動須知：參訓學員須於上課開始前辦理簽到，課程全部結束後辦理簽退及領取「與會證明」，若未依前述規定辦理簽到及簽退者，恕無法給予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及本次活動之「與會證明」，(課程未結束前先行離席者一律視為當日未到，無法折抵相關積分)。
- (三)為顧及學員權益，如活動前預知無法參加者，請於上課前一週來電告知，俾利安排學員遞補。
- (四)若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宜蘭縣政府衛生局保健科曹錦蘭小姐，電話：03-322634#2302。